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王禎
電話：02-24301505 分機508
電子信箱：sylvia06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銘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特參字第114013512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請貴校加強宣導「學生申訴及再申訴制度」相關事項，並請於114年8月27日(三)下班前完成填報學生申訴資訊公開落實情形調查表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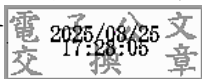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8月8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5805020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學校瞭解學生申訴及再申訴制度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已於學生事務資訊暨活動網站建置「學生申訴及再申訴專區」(網址：<https://friendlycampus.kl2ea.gov.tw/StudentAffairs/54/2>)，並設置「相關法規」、「申訴、再申訴格式範例」、「資料檢索」、「人才庫名單」及「諮詢服務資訊」「宣導資料(含學生申訴手冊)」及「問題專區」等資料，提供下載運用。並請貴校運用多元管道加強向師生宣導，以維護學生權益。
- 三、請貴校確依教育部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申訴及再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」第62條第1項規定：「學校應將學生申訴制度列入學生手冊及學校網站，廣為宣導，使

學生了解申訴制度之功能。」

四、據上，為瞭解實務落實情形，請貴校填復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申訴資訊公開落實情形調查表」，並請於114年8月27日(三)下班前完成填報，填報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txHpQqmhKe4QCCg56>

正本：本府所屬學校(不含幼兒園)、基隆市各私立國民小學、基隆市立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